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謝宛臻
電話：(02)7736-6196
電子信箱：wanjin100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1400722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影本(含附件) (A09000000E_1140072269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中央選舉委員會函以，114年8月23日（星期六）為全國性
公民投票案第21案投票日，為便利選舉區內各級機關、學
校、團體、事業機構員工前往投票，是日依法為應放假之
日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中央選舉委員會114年7月4日中選人字第1143750167號函
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各私立大專校
院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

